



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4年4月8日

連絡人：廖倪凰 主任檢察官

連絡電話：037-353410 分機 321

苗栗幼兒死亡案件 苗檢即刻啟動偵查程序 與犯保分會共同溫暖陪伴家屬

苗栗縣頭份市於昨（7）日下午發生一起2名幼兒死亡案件，苗栗地檢署林映姿檢察長獲報後，相當重視，立即指派黃棋安檢察官啟動偵查程序，黃檢察官即刻指揮員警詳細蒐證，將相關證物扣案，於今（8）上午經警報驗後，迅速至頭份殯儀館相驗，並擇期解剖，以查明確切死因，釐清相關責任歸屬。

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苗栗分會亦同步啟動即時關懷機制，由專責人員主動聯繫遺屬，提供法律諮詢、心理支持及相關資訊，陪伴家屬處理後續事宜。分會人員秉持專業與同理心，協助說明各項程序，並引介相關資源，讓家屬在面對突發狀況時不至孤立無援，成為支撐的力量。

苗栗地檢署表示，對於兒少保護案件，本署一向高度重視，除依法偵辦、查明真相外，更致力於整合相關支援系統，提供家屬所需協助與陪伴。期盼在司法追訴之外，也能透過實際行動，給予被害人家屬所需協助與陪伴，體現「溫暖而富有人性關懷的柔性司法」。